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总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20日、2020年4月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湖南雅城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0年度预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雅城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雅城”）与业务相关方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包括新增的担保、本次董事会之前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已生效并正在执行的担保及原有担保的展期或续保），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本次预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本议案经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20日、2020年4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公司2020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湖南雅城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及《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上述担保进展情况

1、2020年6月22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2020-083），使用上述担保额度2000万元人民币（大写：贰仟万元整）。

2、近日，公司拟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信支行（以下简称“长沙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湖南雅城与长沙银行形成的债权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债权余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大写：伍仟万元整）。此次担保额度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雅城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康路

法定代表人：李智军

注册资本：叁亿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7年07月31日

经营范围：电子新型材料的研发、制造及销售；备案登记允许的进出口贸易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方非失信被执行人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度	2020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31,105,093.23	1,397,486,235.65
负债总额	768,373,050.23	825,981,136.34
净资产	562,732,043	571,505,099.31
营业收入	735,160,287.94	71,792,912.98
利润总额	22,560,011.12	-17,398,354.73
净利润	20,338,451.98	-17,398,354.73

四、关于担保额度预计，已使用基本情况表（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经审批的担保额度预计	截至目前已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剩余可用额度	是否关联担保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雅城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59.83%	70,000	43,600	5,000	24.26%	21,400	否

五、本次拟签署的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授信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信支行

2、保证人：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保证金额：不超过伍仟万元人民币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本金、利息、利息损失、罚息、复息、可能发生的违约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产权过户费、律师费、调查取证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以及其他相关合理的费用等。

6、保证期间：

1)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内。

2) 本合同所对应的主合同即指债权法律关系的合同（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借款合同、信用卡各类业务申请表及领用合约、承兑协议、保函、信用证合同等）。

3) 本合同所对应的主合同可以有多份，当不同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各有不同时，就每笔主合同项下的债务而言，本合同保证期间为该笔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担保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约 201,00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0,338.32 万元的 100.33%（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2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62.39%；公司为参股公司天津茂联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76,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37.94%）。上述担保事项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 129,660.3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64.72%。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不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合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3 日